

政制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

日期：1986年4月15日（星期二）

時間：下午5時30分

地點：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會址

主席人：黃保欣

小組召集人：馮煒光、胡法光、陳英麟、文漢明

小組副召集人：張雲楓、麥 熾、鄭耀棠、陳永棋

討論題目：政制漫談

議程：①推選是次會議副召集人；

②討論中英聯合聲明內有關政制部分的内容（即中英聯合聲明附件一第一至五節）；

③分小組討論；

④總結；

⑤其他。

附 錄

1. 組員名單

第一組

鄧燦基	徐是雄	馮焯光★	簡福飴	張雲楓※
文世昌	黃麗松	潘國城	張家敏	李紹基
梁振英	高贊覺	田北俊	麥嘉霖	戴斯德
簡大偉	林邦莊	杜葉錫恩	羅傑志	羅德丞

第二組

張鑑泉	朱祖涵	胡法光★	陳協平	麥 燦※
錢世年	夏文浩	劉迺強	王英偉	李國章
周永新	高家裕	曾光道	陳少感	馮檢基
羅康瑞	吳夢珍	黃保欣	郭志權	陸冬青

第三組

吳多泰	陳英麟★	陳坤耀	鄭耀棠※	葉敬平
鄧卿意	霍華彬	何鍾泰	張柏枝	謝志偉
冼其龍	姚偉梅	高荅華	麥海華	梁兆棠
林光宇	陳子鈞	程介南	李啓明	馮國綸

第四組

陳 彬	鄭鐘偉	馮可強	文漢明★	陳永棋※
張世林	梁智鴻	廖正亮	吳少鵬	龔志强
郭元漢	曹宏威	司徒輝	徐慶全	張健利
黃宜弘	馮華健	岑才生	阮北耀	李永達

★召集人，※副召集人

2. 小組討論範圍

一立法、司法、行政三部份的獨立和相互關係

一立法：立法架構、立法架構的產生方式、立法架構的功能、立法架構的語言

一司法：司法架構、司法人員的產生

一行政：行政架構、行政首長、官員的產生

一保安、廉政公署、治安

一政府財政：稅收制度、儲備金

一地方行政：市政局、區域市政局、區議會

一公務員制度